

证券代码：834661

证券简称：天安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依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为优化资源配置，提高运营效率，实现整体利益最大化，公司拟将两个全资子公司进行吸收合并，由沈阳天安特种机器人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安机器人”）吸收合并辽宁天安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辽宁天安”）。吸收合并完成后，天安机器人公司存续经营，辽宁天安将被注销，其全部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业务及人员等由天安机器人承继。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》的议案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，需向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工商注销等相关手续。

二、吸收合并双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吸收合并方

公司名称：沈阳天安特种机器人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211500MA10834T33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曹伟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伍仟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20年03月16日

住所：辽宁省沈抚新区滨河路15号

经营范围：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、机械电子设备、盾构机、隧道施工装备，隧道、矿山巷道自动化掘进、支护与修复装备，自动化系统与机电工程设计、开发、制造、工程安装及施工；信息技术与网络系统设计、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服务、转让；计算机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销售，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的不得经营，限制的品种办理许可证后方可经营），矿山自动化装备、电气设备、低压成套开关和控制设备开发、制造、工程安装，智能机电及信息产品设计、制造、租赁、销售，光电技术及产品开发、制造、销售，机电设备的维修、保养及再制造服务，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、有毒、有害物品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二）被吸收合并方

公司名称：辽宁天安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2104007915625008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曹伟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壹亿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06年08月07日

住所：辽宁省抚顺经济开发区滨河路15号

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咨询、服务、转让与培训；选煤厂设计与安装工程；设计、生产、组装采矿、洗选及安全设备、矿用液压电子设备及原器件；销售开发后的产品、机械电子设备、液压电子控制产品及原器件、计算机及外辅设备、金属材料、化工材料（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品）、建筑材料、煤炭，防爆电气制造、销售，采煤机、运输机、转载机、液压支架的安装、拆除，承揽井巷工程技术服务，机电安装工程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三、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、范围及相关安排

（一）天安机器人吸收合并辽宁天安的全部资产、负债、权益、业务和人员等；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，天安机器人作为吸收合并方存续经营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 万元增加为人民币 10100 万元；辽宁天安作为被吸收合并方，其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。

（二）本次合并完成期间产生的损益由天安机器人承担。

（三）合并完成后，辽宁天安的所有资产，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、流动资产等财产合并纳入天安机器人，辽宁天安全部债权及债务由天安机器人承继。

（四）合并双方分别履行各自法定审批程序，签订《吸收合并协议》，具体实施吸收合并程序。

（五）合并双方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，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。

（六）合并双方将积极合作，共同完成资产转移事宜，并办理资产转移手续和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。

（七）本次吸收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定程序办理。

（八）合并各方履行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程序。

四、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公司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公司资源优化配置，提高运营效率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将对公司发展产生积极影响。

（二）合并双方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其财务报表均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，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均不构成实质性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（三）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公司股本及注册资本的变化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10日